2015年度童軍小隊長訓練課程

【 報名章程 】

檔案編號:支(通)/2015-004 日 期:2015年3月19日

1. 定 名: 2015 年度童軍小隊長訓練課程【C.L.F.P. 2015】

2. 目 的: A. 訓練學員的領導才、團隊合作及溝通技巧,使其充分運用童軍小隊制度;

B. 透過童軍徽章制度,持續發展童軍支部成員之訓練進度,引導學員自我實現、不 斷進取的情愫;

C. 體驗童軍榮譽制度,以建立小隊精神及清晰自身的方向;

D. 增強學員的自信、責任感、溝通能力和待人處事之原則和技巧;

E. 以實踐方式,學習童軍更高層次的技能,以適應大自然及原野生活。

3. 主 辦: 澳門童軍總會

4. 執 行: 支部計劃部 — 童軍處

5. 資 格: A. 本會有效會員; 及

B. 在1999年至2003年出生之本會轄下旅部童軍團團員;及

C. 本會轄下旅部童軍團之小隊長、團隊長;或 本會轄下旅部童軍團之副小隊長,且於童軍支部之參與年資滿一年或以上;

D. 已考取「標準章」之成員優先。

6. 名 额: 24 名【按單位代表制,每旅設正選名額2名,後備名額3名。】

7. 形 式: 以6至8名不同旅部的童軍形成的小隊精神,經歷嚴正的要求、嚴峻的挑戰及嚴勵的 規律,理論為輔、戶外實踐為主,磨鍊小隊長需具備的領導才、技能及特質,參與者 間必須合作無間、儘己所能,方可突破重重難關。

8. 服 飾: 童軍夏季常規制服,並佩戴旅巾。

9. 課 程: A. 理論課程:

時間:2015年04月19日【星期日】早上9時至下午6時

地點:待定 (錄取名單上公佈)

B. 實踐課程:

時間:2015年05月01日【星期五】早上11時至

2015年05月03日【星期日】下午5時,合共三日兩夜。

地點:待定 (理論課程上公佈)

C. 實習課程:

時間: 2015年05月04日至08月03日, 合共三個月。

地點:由其隸屬之旅團安排

D. 總結會議:

時間:2015年08月23日【星期日】上午9時30分至下午6時

地點:澳門童軍總會禮堂(氹仔盧伯德圓形地氹仔炮台)

- 10.費 用: A. 澳門幣 220 元正【完成課程獲頒合格證書者可獲退還 80%之報名費,未能完成課程者將不獲退還】
 - B. 上述費用包括:營費、實踐課程之膳食和飲用水、茶點、訓練資料及器材、小隊 長訓練章、保險及行政費用;
 - C. 倘若活動取消或名單公佈後不獲取錄之人士,報名費將全數退還。
- 11.內 容:以課堂理論為輔,透過露營生活之體驗和實踐,以及對實習經歷的反思和檢討,達致課程目的。
- **12. 報** 名: A. 日期: 由 03 月 20 日【星期五】至 04 月 11 日【星期六】

B. 時間: 辦公時間【上午9時至1時,下午2時30分至6時。】

C. 地點: 澳門童軍總會辦公室

D. 手續: 填妥附函之報名表格及聲明書,連同費用一併交回本會辦公室。

E. 備註: 未能按手續規定完成報名者, 童軍處將不接納其報名申請。

- **13.取** 錄: 04月14日【星期二】於本會網頁內公佈
- 可: A. 理論課程之出席率達 100%,且實踐課程之出席率達 80%或以上者,可進入實習階段。及後連續不間斷進行三個月在職實習,期間得到所屬旅團之負責人的正面意見後方可參與總結會議。在總結會議中通過考核者,將獲頒由本會支部計劃部發出的合格證書及小隊長訓練章,以認可其童軍小隊長資格。
 - B. 持有合格證書者,視作完成童軍訓練綱要(第二版)「標準章」內「品德」領域第 2項、第4項和第6項,「技能」領域第4項、第5項、第10項、第11項和第 15項,「健康」領域第1項和第5項;「高級標準章」內「品德」領域第6項,「技 能」領域第1項、第6項、第8項和第11項;「榮譽章」內「技能」領域第1項 和第11項,「社會」領域第6項。
- **15.備 註**: A. 如有任何疑問,可致電本會辦公室 2878 0411,或電郵聯絡童軍處助理處長嚴少 暉 im.siofai@gmail.com 查詢;
 - B. 若參加人數少於 15 人,活動將延期或取消;
 - C. 倘若在有關活動進行前的兩小時,本澳天氣處於惡劣狀況,該活動將被取消或延期,並即時透過旅團負責人知會參加者。

澳門童軍總會 支部計劃部 童軍處 2015年3月19日

澳門童軍總會 支部計劃部

童軍處

《2015年度童軍小隊長訓練課程》

中文姓名:		性別:M/F	出生日期:	(日)/	(月)/	(年)
外文姓名:		隸屬旅團:				
聯絡電話:			現任職級:			
緊急聯擊人電話:			童軍會員證號	:碼:		
與參加者關係:			童軍支部參加	1年資:		
進度章進度:	先修章 / 標準章 / 高級標準章 / 榮譽章					
負責人簽署:			參加者簽名:			
旅團印鑑:			日期:			
		— 聲明	月書 一			
本人是參加者(姓名)		_ 之家長/監護人(姓名),				
與參加者的關係是		。本人已知為	悉是次訓練班中	'的露營活動	將於 2015 -	年5月1
日至5月3日進行。參	加者是	是在得到本人同意	批准的情況下	參與是次訓紹	東活動,本ノ	人亦願意
承擔參加者在露營活動	期間之	二一切安全責任。				
特此聲明。						
家長/監護人簽署:						
				日期:		
音軍總會						

日期: _____

辨公室職員簽收: _____

辨公室專用